

我总是按捺不住一颗陡峭的心

□ 陆以孟

加西亚·马尔克斯不仅是人类历史上最无争议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也是迄今为止唯一一个能为自身作品维护同一品性的作家。也就是说，无论我们阅读马尔克斯哪一部作品，即便是我们故意将作者的名字隐去，当我们看完第一页，甚至是只需要看个开篇序言及标题，或者简单到书名，比如《第三次无可奈何》《埃娃在猫身体里面》《六点钟到达的女人》《死神的第一根肋骨》《伊莎贝拉在马孔多观雨的独白》……你一眼便知，这就是马尔克斯，即便是他变成了鬼，你也会认识他。但他的作品让你只能看到开头却猜不到结尾，故事结构像一条条啮合的铁链。在独特的叙事风格、魔幻现实主义手法、深刻的主题和人物塑造上独树一帜，辨识度无可争辩。其作品，不是故事本身有多么的魔幻，而是我们这位出色的西班牙语搬运工自身所散发的魅力仿佛像开了光一样，并且很有耐力。而读者正是被这种最捉摸不定的技巧所魅惑，走上了一条魔幻的不归路。

马尔克斯大约做了十七年的记者，这样的记者生涯对他的文学创作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由新闻报道输送的创作灵感源源不断，使其大部分小说都穿上了新闻的外衣，其典型作品《爱情与其它魔鬼》让我们很容易就能找到它的踪迹，这部小说的创作动机，来源于哥伦比亚卡塔赫纳市的一座修道院，在建筑被拆除前查看其地下墓穴被清空的情形。那天，马尔克斯亲眼看到工人们在祭坛旁取出一缕头骨上附着的头发……

这少女的头发在马尔克斯的心里一路延伸并像绳索一样不断地缠绕着他。在创作这部作品时，为了能够圆满地解决一个十二岁少女的爱情问题，他不得不把神父拖下水，天马行空地将魔幻元素与现实生活进行紧密的交织，从而无心插柳地初步形成了其标志性的魔幻现实主义风格，也可以说《爱情与其它魔鬼》是马尔克斯开启魔幻现实主义写作风格的开路先锋。

《一个海难幸存者的故事》，也是从新闻到小说的“魔法进程”，使一则短命的新闻故事变成了永世不衰的经典小说。由于马尔克斯对海难讲述有着扣人心弦的故事推进和戏剧效果，使原本的海难报道逐渐演变成一部以大海搏斗为主题的经典海洋小说。当时《观察家报》社长一头雾水，不得不找他澄清原委，他问马尔克斯：“小加夫列尔，请您告诉我一件事，您写的这是小说还是事实？”马尔克斯回答：“是小说。之所以是小说，因为是事实。”的确如此，马尔克斯很清楚他写的是新闻报道作品，但他的叙述才华让他下意识地写成了一部小说——所叙述的全是事实，所使用的只不过是小说的技法。

对于这些赋予丰富文学性的新闻事实，马尔克斯说：“对我来说，唯一有待解决的文学任务就是让读者相信它。”

《一桩事先宣扬的谋杀案》这部小说的起因是1951年1月22日在哥伦比亚苏克雷发生的真实悲剧：卡耶坦诺·亨蒂利在全镇面前被维克多和华金·奇卡·萨拉斯兄弟杀害。马尔

克斯当时是巴兰基亚《先锋报》的年轻编辑，他与受害者同龄——24岁，并且两家人关系十分密切。犯罪发生后，年轻的马尔克斯最初想以新闻报道的方式讲述这个故事，但他的母亲阻止了他。“我觉得未经许可的写作是一种不尊重。”然而，从那天起，马尔克斯每一天都被写作的冲动困扰，直到三十年之后，一部以纪实风格呈现的卓越小说才初见天日得以问世。

马尔克斯的作品《百年孤独》的灵感部分也来源于新闻报道。马尔克斯在创作《百年孤独》时，受到了新闻报道的启发。例如，书中描述的革命和战争场景，以及一些历史事件的描绘，都受到了他早年作为记者经历的影响。此外，马尔克斯在创作过程中还参考了许多实际的历史事件和人物，使得作品具有强烈的现实主义色彩。

马尔克斯曾经表示，“如果我不是一名记者，我的书就不可能写成，因为所有写作材料都取自现实。”

所以，到底披着新闻外衣的文学作品，还是新闻“发酵”变成了文学，让人含混不清，读者能更多感受到的是，他更像是一名“碰巧写了新闻”的小说家。所以小说情节有一种让人毋庸置疑的真实性，正如马尔克斯所讲的那样——创造的源泉永远是现实。而外祖母讲的关于鬼魂的疯狂故事和外祖父与朋友们讲的关于战争的严肃故事，在后来的小说中，他创造性地让两者之间达成了一个神奇的平衡。加之表达神秘或诡异的技巧，使其作品成为不可逾越的孤峰，这是一种成功，同时也是一种险境，因为它随时都有可

能断送自己的一切。

马尔克斯的小说集中了冒险文学的所有成功的特点——

紧张刺激的情节、独特的主人公、知识点的运用、魔幻与现实戏剧性的转折、把时间刻画成浓缩和错位的现实、黑色幽默和政治讽喻以及对自然和生命的敬畏。但一切都是真实感人的，既没有怜悯，也没有煽情。这当然要归功于马尔克斯的文学天才。

而所有的魔幻，始终都没有脱离现实，也从没有因为魔幻而失真，也可以说，马尔克斯一直处在自己的童真中，正如莫言所言：“他不仅发明了一种独特的小说，同时也发明了让自己永生的方式。”

书写孤独的人，最终还是将自己陷入孤独之中，到死也找不到自己的影子。

马尔克斯，是我终身喜爱和崇敬的作家，即便是我没有一个朋友，也可以靠他的这些书活着，我总是按耐不住一颗陡峭的心，阅读越是加深，就越界不清，越是体会深刻——

活人可以在餐桌前悲伤
死者可以在棺材里笑醒
时间只不过是一种摆动的运动，把我们带回过去，又带到现实。
我唯一的心愿就是，像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上校那样，在这棵树上吊死。



别把聪明当智慧

——读书联想之十九

□ 顾光燧

便是开悟，悟出为人处世对天地万物之道理。佛说人皆有慧根，开悟了，就是智慧。孔融让梨是智慧，不能仅说是聪明。智慧是境界，聪明是知识。曾国藩是近代政治家，听读《曾国藩传》，知道了曾国藩小时候的一个故事。不要以为曾国藩小时候一定很聪明。曾国藩说，他小时候很不开窍。有一天晚上，他在书房背书，背到半夜，还是记不住一篇文章。忽然他听到一个陌生的声音骂：“笨蛋，我背给你听！”骂他的是一个窃贼，先他之前潜入书房，没料想一等就是半夜，实在耐不住了，才骂曾国藩是笨蛋。曾国藩的道德文章为后人称道，尤其是功高盖主之后，主动请求朝廷降爵削兵，显示了他的人生智慧。由此看来，小时候的聪明与否，不能与后来的智慧与否划上等号。也由此可知，开头我说到的司马光砸缸和文彦博取球，那只能是聪明，不能说是智慧。

人都希望自己聪明，这当然是很好的事。许多时候，我们许多人只注重追求聪明，忽视了开悟智慧。学有专长是聪明，不乐于助人便拒绝了智慧。精打细算是聪明，处处斤斤计较便拒绝了智慧。名列前茅是聪明，瞧不起他人便拒绝了智慧。有人聪明，受聘多家理财，把智谋当智慧，设法偷税漏税，聪明便是犯罪。有人聪明，举办科普讨论，把智谋当智慧，挖空心思骗取受众钱财，聪明就成了诈骗。有人聪明，考上名校高院，把智谋当成了智慧，嫉妒更有才华的同窗，投毒陷害，聪明就成了阴谋。《三国演义》中蒋干盗书是小聪明，施的是小阴谋。周瑜将计就计，让曹操误杀两员水军将领。周瑜是大聪明，施的是大阴谋。由此看来，聪明有时可

能就是一把刀，会杀人的。有个民间故事，懂的人很多。有个孩子上山放羊。聪明的小孩很无聊。聪明加无聊，就有了恶作剧。小孩在两次说谎来了，两次骗得人们上山，两次有了恶作剧的满足之后，狼真的来了，再没有人相信上山救他了。聪明变成了刀子，这回举起刺向的是自己。狼来了的故事说明，聪明而不守信，智慧永远向你关闭大门，这该是多么不幸！

人类的聪明，推动了科学技术的日新月异。忽视了或丢失了智慧的人类，在尽情地享受着科技巨大成果的同时，也在日渐遭遇着科技给人类带来的不幸。我在前面《被淡忘了的根本》一文中说过，当今社会已自觉或不自觉地把科技推上了至高无上的地位，又自觉不自觉地纵容了不计后果的科技开发，给人类带来不幸。这就使人类的聪明成为不聪明，成为愚蠢。在这里，我决不是否定科技作用，科技推动社会发展，科技也给人类带来了方便。我是很崇敬科学家的，我也很反对不计后果的科技开发。这样的例子太多了。我读过一本《科学家的故事》。读过之后，我崇拜这些聪明人中的精英，他们可能想不到科学技术是一把双刃剑。自从瓦特发明蒸汽机之后，爱迪生发明电灯之后，科技的发展突飞猛进。瓦特蒸汽机的发明，让聪明的后来人不断地改进，运用到汽车、火车、飞机中去，运用到工厂企业中去。让瓦特做梦也想不到的是，步后尘的聪明人，井喷式地生产发明了难以计数的燃煤、燃油和燃气等动力机械，动力机械大量排放的废气，呼吸新鲜空气竟成为一些地方人的迫切渴求。爱迪生

的电灯发明，催生了电话、电视、电脑等一系列的电子产品问世。聪明的后来人不断地、快速地更新着电话、电视、电脑等一系列产品。爱迪生做梦也没有想到，丢失了智慧的人们，频繁的喜新厌旧，让电子垃圾几何级地产生，成为难以排解的世界难题。

世界上最大的难题之一是制止战争保卫和平。学过古今中外历史的人，读过一些战争小说的人，都会知道战争的祸根是强者的贪婪；也不难发现，人类的聪明让武器不断得到科技的改进。现在战争多依赖武器。这就有了让强者突袭战争摧毁弱者成为可能。几个列强轻易颠覆了伊拉克、利比亚等国家政权，留下了不可收拾的烂摊子，不就是凭手中武器的绝对优势么？与瓦特、爱迪生一样，研究相对论的伟大科学家爱因斯坦和发现镭元素的伟大女性居里夫人，他们做梦也不会想到，聪明的后来人利用他们的理论和发现，制造了原子弹。两颗小小的原子弹，顷刻之间摧毁了两座城市，夺去了数十万无辜的生命！人类的聪明加速了科技发展，原子弹也脱胎换骨，成为爆炸力更大、射程更远、命中率更准、操作也更方便的核弹。我想，如果某一有核国家的领导人突然发疯、发昏，启动核弹按钮，导致了一场世界核大战，那后果将可能是人类毁灭，生物不再，地球一片废墟！

人类很聪明，人类不应该愚蠢。人类为什么愚蠢？是人类缺少了智慧。聪明不是智慧，什么是智慧？智慧是旅途迷路时分辨方向的指南针，智慧是透过表相时认识实质的X光，智慧是遥望未来时判断前程的望远镜！



在喧嚣的都市中，人们的心灵常常被尘世的纷扰所蒙蔽，那份对宁静与美好的向往，似乎成了遥不可及的梦想。然而，当我轻轻翻开孙同林的散文集《洒满阳光的村庄》时，仿佛瞬间被一股温柔的力量牵引，穿越心灵的迷雾，踏入一个充满温馨与诗意的田园世界。

《洒满阳光的村庄》以父亲在小码头旁边种的一棵紫树为引，将读者迅速带入一个充满乡土气息与生机盎然的孙庄村。孙庄是温暖而祥和的，无论是庄稼草木、乡野河流，还是那些质朴的人们和琐碎的生活细节，都被作者赋予了浓厚的情感色彩。在第一辑“洒满阳光的村庄”中，作者以“沐浴在太阳能柔和路灯下的村舍是那么温暖，那么祥和”作为开篇，奠定了全书温馨而感人的基调。这不仅是一种视觉上的描绘，更是一种心灵上的回归，让人仿佛置身于那片充满阳光和希望的土地上。

洒满阳光的村庄，尘埃里的烟火、田园物语和乡村掇英，书中每一篇文章，都像是从泥土中生长出来的故事，带着大地的芬芳和生活的温度，缓缓展开在读者面前。每天，黎明的风把孙庄叫醒，一群鸟聚在一起飞，像开在空中的花；芋头叶子在微风中摇曳，露珠在朝阳下闪烁，稻花在一夜之间盛开，百年银杏记录着岁月的静好与沧桑；庄子很安静，偶尔来一场雨，雨带着雾，像一页页屏风，次第翻过。作者用诗意的语言，将乡村的四季更迭、草木荣枯、鸟鸣虫唱描绘得栩栩如生，这些画面，虽简单，却饱含着生命的真谛和情感的醇厚，让人在阅读中不由自主地放慢脚步，去感受那份久违的宁静与和谐。

《洒满阳光的村庄》中，不仅有对自然景色的生动刻画，还有对劳动场景和乡村习俗的细腻描写。作者笔下的祖父，将犁头视为生命的一部分，细心呵护、珍惜使用；那些勤劳的钩娘们，用灵巧的双手编织出一件件艺术品，带来经济效益；还有那些特种养殖场的创业者们，用智慧和汗水书写着乡村的新篇章。他们的笑容、他们的梦想，如同初升的太阳，照亮了前行的道路，给人以无限的鼓舞与力量，能够让读者感受到乡村生活的真实与美好。

作为邻乡的人，我在阅读这本书时，看到了自己童年的影子。水埠口上扣虾儿、塘鲤鱼、敲螃蟹儿、拎癞蛤蟆等熟悉场景，蒿草、粽子、豆酱、水酵饼、炒盐豆等几时食物，让我倍感亲切和温暖，仿佛回到了那个无忧无虑、充满阳光与欢笑的童年时代。我没有亲历过挑河、背纤、车水，通过阅读，对乡村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它是关于家乡的回忆，更是关于人与土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画卷。

孙庄“就那么静静地站在广袤的江海平原上，站在芬芳馥郁的田野间，好像在等谁，又不像在等谁。”孙同林的文字，如同潺潺流水，娓娓道来。在不动声色之间，他让我们听到了乡村生活的真实声音，感受到了作者对家乡的热爱和留恋。这种情感，不仅力透纸背，更深深打动了每一个读者的心。

在尘埃中寻找诗意，于平凡中见证奇迹。读完《洒满阳光的村庄》，我仿佛经历了一场心灵的洗礼，那些关于田园牧歌的梦想，关于简单生活的向往，在心中悄然生根发芽。它像是一缕阳光，洒满了我的心田，让我在忙碌与喧嚣中找到了内心的平静与安宁。

客厅有书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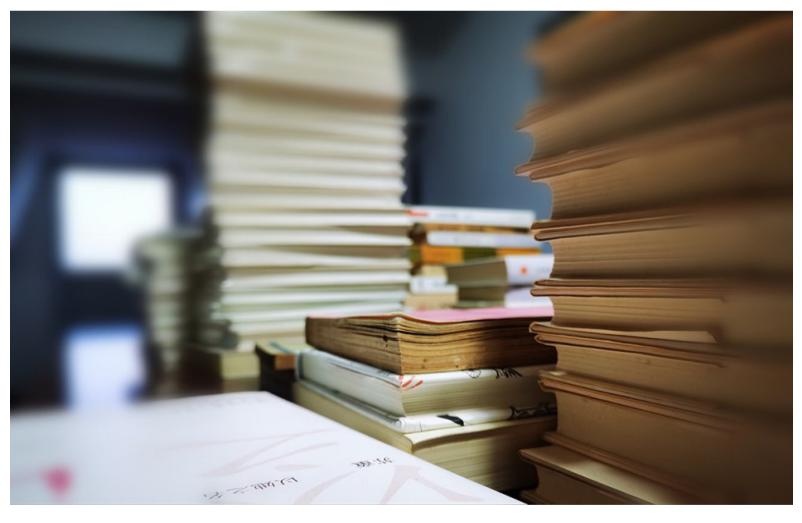
□ 关立蓉



的世界》，已是第四次购得，乃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全书分一二三部。它依然处于书架的“C”位，它就是有一种神奇的力量，像火一样，永远燃烧着炙人灿烂的光焰。

有些书，是主动借出的，比如阿城的《棋王·树王·孩子王》。那次来访的朋友中，有一位中学老师，“怎么？你还没有读过阿城的这本成名作，那一定要读一读，这本书，信手翻开一页，读上一段，一次都不会让你失望，没有一页使人兴味索然，何等妙不可言的杰作！”我慷慨地取出阿城的书，虽然他上次借阅菲茨杰拉德的《夜色温柔》，至今没有归还的迹象，我耿耿于怀，以至于每逢夜幕降临，就想到漂泊在外的《夜色温柔》。他欢天喜地地取走那本书，过了些时候，在另外一个朋友家里，只听他说：“怎么？你还没有读过阿城的《棋王·树王·孩子王》？语言的技巧用到极致，这真是一本必读的书！”我听了，心里涌上一阵知音相遇的热流，脱口而出：“你看好了吗？可以还我了吗？”“啊，真不好意思，是你的书呀，我借给同事了……”

书流转到第三个读者手中，或许还会漂流到更多的地方。书，就是



还可以于留存的便笺中，寻回与它第一次晤面时，汹涌澎湃的心迹。

有些书被借走，或许今生就永远分别了。特别珍爱的书，不久会再购买一本，留存的便笺，夹在新书里。新书的封面光滑整洁，妩媚至极。但我还是怀念那本旧书，上百次的摩挲，它沧桑憔悴，却依旧风姿绰约。路遥的《平凡的世界》，第一次购买，还是1996年冬日，在南京下关码头边的一家小书店，惊鸿一瞥，与之相逢。记得是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印刷的字体很小，页面都是精华。这本书被朋友借走，终无归。现在书架上的这套《平凡

这样流通着。我想，我可以重新购买一本，充实客厅书架。古往今来，借书还书的模范生当属宋濂，在《送东阳马生序》中，这位明初开国文臣之首说得慷慨而悲壮：每假借于藏书之家，手自笔录，计日以还。天大寒，砚冰坚，手指不可屈伸，弗之怠。录毕，走送之，不敢稍逾约，以是人多以书假余，余因得遍观群书……时光流转，如今，想要读一本书，已无需经过艰苦的磨砺，像宋濂那样四处借书、长途跋涉、忍饿挨冻，我们已经进入一个幸福的读书时代，只要读书人愿意从喧嚣中安静下来。

尘埃中的温馨田园诗篇

读散文集《洒满阳光的村庄》

陈皓